

中国民用机场协会 明 传 电 报

签发人：王瑞萍

等级 急

机场协会发明电〔2022〕49号

关于对“双碳机场”评价现场审核机构 遴选结果进行公示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落实国家“碳达峰、碳中和”战略，按照《民航局关于同意机场协会组织开展中国民用运输机场“双碳机场”评价工作的意见》及《运输机场碳排放管理（“双碳机场”）评价工作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相关要求，中国民用机场协会（以下简称“机场协会”）于近期组织开展了“双碳机场”评价现场审核机构遴选工作。经资格初审和专家评审，拟确定北京首都机场节能技术服务

有限公司等 6 家单位（名单附后）入围“双碳机场”评价第一批现场审核机构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7 天（2022 年 6 月 13 日-6 月 19 日）。

在公示期内，对公示机构有异议的单位或个人，可将意见反馈至中国民用机场协会标准管理部。提出单位或个人需签署真实姓名、所在单位、联系方式和依据，凡匿名提议、超出期限提议的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范成功、刘靖宇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东路 3 号

联系电话：（010）64730268

电子邮箱：CCAABZGLB@126.com

此通知。

附件：“双碳机场”评价现场审核机构拟入围名单



承办部门：标准管理部

电话：（010）64730268

附件

“双碳机场”评价现场审核机构拟入围名单 (第一批)

序号	机构名称
1	北京首都机场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2	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
3	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4	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
5	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
6	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